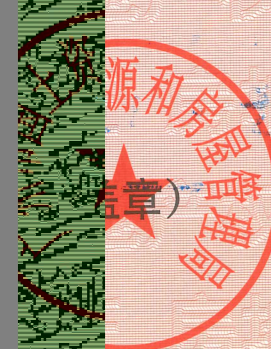
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》，房
屋所有权及其
证明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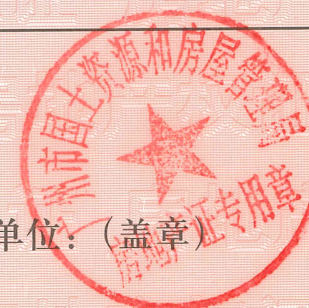
房地产权属人		广州市道路扩建工程办公室			
身份证明号					
房屋性质		规划用途		商业	
房屋所有权取得方式		购买	共有情况		单独所有
房屋编号		登记时间		2009年10月29日	
房屋情况	房屋坐落	海珠区江南大道南路宝通街15号			
	房屋结构	钢筋混凝土结构	层数	10	
	建筑面积(m²)	33.86	套内建筑面积(m²)	33.76	
土地情况	地号	D0316图 9幅 4地号	土地性质	国有	
	共用面积(m²)	3423.51	自用面积(m²)		
	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		土地使用年限	(年)月 日取得 使用年限 年	

附 记

☆纳税情况：已税。
☆此共用土地面积是整幢楼房的产权人共同使用。
☆已征收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，使用年限40年，从1998年08月09日起。

登记字号：09交登01523659

填发单位：(盖章)



房地产分户图

110107107

座 落	江南大道南宝通街井1~井159 (单号) (井15)				图幅地号	D0316-9-4
共用地面积	3423.51m ²	建筑主结构	A	套内建筑面积	33.764m ²	
建基面积	3423.5100m ²	建筑层数	10	共有分摊面积	0.0959m ²	
栋总建筑面积	29555.0933m ²	所在层次	1	单元总建筑面积	33.8599m ²	

土资源和房屋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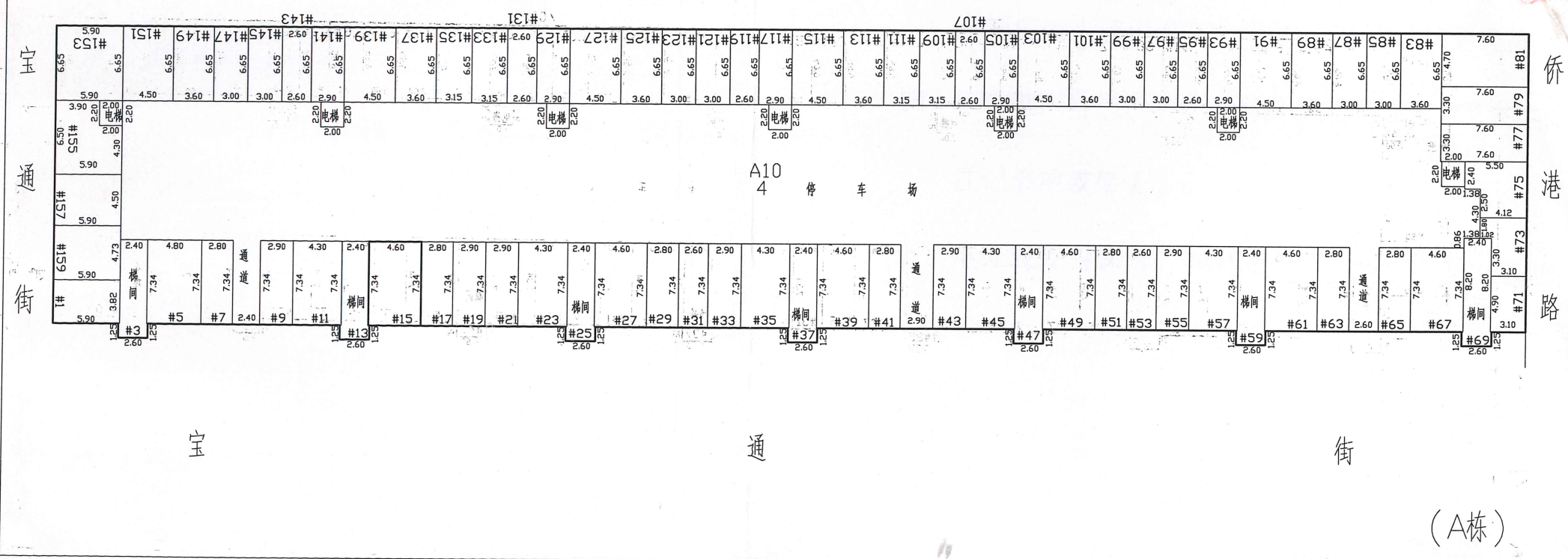
14 正骑缝专用章

N

宝

通

街



广州市房地产测绘所

1:500

2003 年 6 月 18 日

注 意 事 项

- 一、本证是权利人享有房屋所有权及其所占用土地使用权的证明。
- 二、房地产权利人、利害关系人可到房地产登记机构依法查询房地产登记簿。
- 三、本证记载的事项与房地产登记簿不一致的，除有证据证明房地产登记簿确有错误外，以房地产登记簿为准。
- 四、除房地产登记机构外，其他单位或个人不得在本证上注记事项或加盖印章。
- 五、本证应妥善保管，如有遗失、损毁的，可申请补发。

编号：

00427651

北京印钞厂中融公司印制